

## 統計資料背景說明

資料種類：其他行政統計

資料項目：臺北市中山區稻米生產概況

### 一、發布及編製機關單位

- ★ 發布機關、單位：臺北市中山區公所會計室
- ★ 編製單位：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經建課
- ★ 聯絡人：郭蘋慧
- ★ 聯絡電話：02-25031369 轉 545
- ★ 傳真：02-25055847
- ★ 電子信箱：bk\_106101@mail.taipei.gov.tw

### 二、發布形式

- ★ 口頭：
  - ( ) 記者會或說明會
- ★ 書面：
  - ( ) 新聞稿 (v) 報表 ( ) 書刊，刊名：
- ★ 電子媒體：
  - ( ) 線上書刊及資料庫，網址
  - ( ) 磁片 ( ) 光碟片 ( ) 其他

### 三、資料範圍、週期及時效

- ★ 統計地區範圍及對象：凡在本區境內公私有耕地種植稻作之面積及其產量均為統計對象。
- ★ 統計標準時間：以每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事實為準。
- ★ 統計項目定義：
  - (一) 種植面積：指以收穫為目的而耕種之面積，包括無收穫之面積，但在途中改種其他作物者，列入其他作物面積計算。
  - (二) 收穫面積：稻作種植面積中扣除當期作因災害等原因致全無收穫之面積。
  - (三) 產量：於稻穀成熟時由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糧署北區分署派員會同區公所人員，按抽取之樣本地號，前往坪割實測收穫量，計算本區稻穀、糙米每公頃平均收穫量，並按修正後之稻作種植、收穫面積，推算稻穀、糙米之推定實收量。
  - (四) 每公頃平均產量：產量÷收穫面積。
- ★ 統計單位：公頃、公斤。
- ★ 統計分類：
  - (一) 縱行項目：按水稻及陸稻分。
  - (二) 橫列項目：按期別分。
- ★ 發布週期：年。
- ★ 時效：2個月5日。
- ★ 資料變革：無。

### 四、公開資料發布訊息

- ★ 預告發布日期：每年3月5日前(遇例假日順延)以公務統計報表發布，公布日期上載於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網站之「預告統計資料發布時間」。
- ★ 同步發送單位：臺北市政府主計處。

### 五、資料品質

- ★ 統計指標編製方法與資料來源說明：臺北市中山區公所經建課依農情調查資料編製。
- ★ 統計資料交叉查核及確保資料合理性之機制：依統計項目定義編報，採電腦作業且具查核機制，以確定資料之合理性。

六、須注意及預定改變之事項：無。

七、其他事項：無。